



▲2015 年 11 月 28 日, 六千多名法轮功学员在台北自由广场排出耀眼的“法轮”图形和“法轮常转”。

▲六千多名法轮功学员于排字结束后举行集体大炼功。

## 台湾六千人排法轮图形 震撼人心

【明慧网】2015 年 11 月 28 日, 六千多名法轮功学员于台湾法轮大法修炼心得交流会召开前夕, 齐聚于台北自由广场, 举行大型排字活动。这次他们排出耀眼的“法轮”图形和“法轮常转”, 随后进行祥和的集体大炼功, 并向法轮功创始人李洪志先生拜早年。活动从早上十点正式开始, 于下午一点半圆满结束。庄严盛大的场面吸引来自世界各地的游客驻足观看, 拍照留念。

在台湾连续几天的阴雨与冷气团之后, 取而代之的是温暖明亮的太阳与蓝天。排字的法轮功学员从五岁到七十几岁都有, 祥和庄严的氛围, 感染着周边的人潮与游客。在自由广场牌楼两侧有法轮功真相图片展和正法之路图片展, 经过的游客收下大法真相资料后停下脚步睁大眼睛看着, 更有很多大陆游客拿着相机与手机不停拍照, 还有的游客想学法轮功。

从 2000 年起, 台湾法轮功学员每年都会举办排字活动, 主办单位表示, “这项活动最重要的意涵,

除了感念法轮功创始人李洪志先生, 也期盼更多民众了解法轮大法的美好。在早期大陆法轮功还没被迫害之前, 不管是排字还是集体弘法炼功, 都有非常多壮观的场面。台湾的学员人数多了, 可以重现当年大陆的盛况。”

今年排的法轮图形是法轮大法的标记。担任排字规划的法轮功学员吴清祥表示, “这次的图形整个宽度九十公尺、深度九十公尺。画面里边中间有一个大的卍字, 周围各有四个小的太极和卍字符, 代表着佛、道两大家。图形下方有‘法轮常转’四个字, 用光芒来表示大法的弘传与光耀, 整幅图形把大法的殊胜和美好展现出来。”

### 前中共高官：羡慕台湾能自由修炼法轮功

“自由广场？那就是说这里可以很自由啰！难怪他们（法轮功学员）可以在这里自由地活动啊！”来自河北的杜先生一行七人来台湾自由行, 在返家前一天, 决定来自

由广场走走看看, 正好遇上法轮功一年一度的大型排字活动, 夫妇俩感到格外高兴。

在自由广场牌楼下的真相展板, 其中因参与迫害法轮功学员而遭恶报落马的中共官员名单特别吸引杜先生的目光。他说: “我以为他们都只是因为贪腐被抓, 原来他们都有参与迫害法轮功!” 杜先生感慨地表示, 法轮功其实是很好的功法, “国内现在还是有人在炼, 只是我没想到台湾也有这么多法轮功学员, 挺羡慕台湾(的自由)。”

杜先生夫妇俩曾经在政府部门担任高官, 对近几个月来国内的诉江大潮也有所耳闻, 主动向起国外诉江的形势。当他知道海外许多国家的人们都参与了起诉江泽民的行动时, 表示相当支持: “就是该告!”

杜太太仔细地看每一个真相展板, 最后, 夫妇俩都同意声明退党。隔天就要回到大陆, 谈到来台湾八天自由行的印象, 杜太太说: “台湾很自由, 对个人的信仰非常包容。”◇

法轮功的强身健体功效卓著、净化人心有目共睹, 得到台湾各级政府的高度肯定与社会各界人士的广泛支持。自一九九五年四月法轮大法传入台湾, 至今已有几十万台湾人修炼法轮大法, 修炼者涵盖大学教授、医生、律师、工程师、公务员、军警、学生、家庭主妇等各阶层人士。法轮大法已传遍台湾的每一个角落。同是中国人, 法轮功在两岸的遭遇有着天壤之别。



# 福建厦门警察闯入茶油坊绑架多位工作人员

【明慧网】2015年11月13日晚上约七点左右，厦门思明区国保大队警察、思明区碧山派出所警察闯入青岳茶油坊，绑架茶油坊内的多位工作人员，其中包括李丽芳的父母和哥哥。在这之前的几个小时李丽芳、黄雅萍、蒋雪梅在外已遭跟踪挟持。警察从他们住处抄走大量物品，将其父母、兄弟挟持至十四日凌晨两点才放回。

现已知遭绑架的人员有五人：李丽芳、郑长忠夫妇、黄雅萍、黄雅洁姐妹、蒋雪梅。

黄雅萍、黄雅洁姐妹在厦门被绑架后，她们籍贯父母家也被漳平国保骚扰、搜家。

李丽芳、郑长忠夫妇两人是修炼法轮功多年的学员，两人都曾被邪恶非法判刑关押多年，中共邪党的迫害给他们的生活及家人、尤其是年迈父母带来巨大的痛苦。

现五人已被非法刑拘，关押在厦门第一看守所。

被非法抓捕仅仅三天时间，李丽芳已被折磨得到处伤痕累累，无法行走，一只眼睛看不见。她家人请律师要求见她。同修去碧山派出所，他们说都是国保策划抓人的，去思明找国保，不让进。办公号码也打不通。

因修炼法轮功，郑长忠曾经被中共非法判刑并关押在福建省闽

西监狱，闽西监狱多次采取所谓“三全”（全日制、全方位、全封闭）迫害、不让睡觉、殴打、吊铐以及强迫参加洗脑班等手段迫害法轮功学员。

相关信息：（区号：0592）

厦门国保大队：厦门市七星路106号，大队长曲绍星：0592-5303028；思明区碧山派出所：厦门思明南路396号，电话：2085465、2081110；厦门第一看守所：仙岳路468号，电话：0592-5200581；漳平国保大队长：李伟刚电话：13906073481、18950883566（李伟刚上任后积极参与迫害）。◇

## 福州市鼓楼区法官被控侵权 法院欲私了

【明慧网】福州市鼓楼区法院法官卓建伟对法轮功学员林美芳秘密开庭，并当庭毁谤律师，被林美芳的律师以侵犯名誉权控告。经周折，11月19日鼓楼区法院立案庭收了件，24日暗示律师求私了。

依据现行“立案登记制度”，鼓楼区法院必须在收件之后七日内决定是否立案。目前情况不清。

鼓楼区法院法官卓建伟先是以律师今年年检之后的新换律师证上没有盖年检章为由拒收律师辩护手续，之后10月29日，在不通知律师和家属的情况下，对林美芳秘密开庭。卓建伟当庭欺骗林美芳说她的律师的律师证过期，已经被吊销，不能出庭辩护，以此逼迫林美芳更

换律师。当林美芳拒绝后，卓建伟强行开庭，让所谓公诉人唱“独角戏”。

11月2日，在获悉秘密开庭后，律师立即到看守所会见了林美芳。林美芳要求对被剥夺辩护权提出控告。11月3日，律师致函鼓楼区检察院检察长和鼓楼区法院院长，投诉此事。11月17日，在投诉十天之后，没有得到任何回复的情况下，律师到鼓楼区法院控告卓建伟侵犯其名誉权，被鼓楼区法院非法拘禁，关入临时关押犯人的禁闭室，并一度宣布司法拘留十五天。

在律师坚决抵制下，在各界特别是律师界的声援下，律师获得自由，并在11月19日再递控告状时，

获得顺利收件。根据“立案登记制度”，法院必须先收下控告材料。如果不立案，还得出具说明原因的决定书。

11月24日，鼓楼区法院一位领导主动约见律师，说按照法院内部决定，律师控告卓建伟一案，因为涉及法轮功问题，鼓楼区法院不能立案，但是律师以后可以在鼓楼区法院办案（不因律师证未年检而被刁难）。很明显，法院想与律师“私了”。律师依法坚决拒绝。

律师回复这位领导说：如果你们法院不立案，你们就把这些理由写在裁定书上吧。我不仅要鼓楼区法院能办案，我还要在全国都能办案。◇

## 《九评》引发“三退”大潮

2004年11月，大纪元时报系列社论《九评共产党》在海内外引起轰动。《九评共产党》全面剖析了中共历史，揭示中共反人类、反宇宙的邪恶本性，被称作是“一本正在解体共产党的书”。“九评”的发表唤起了民众精神觉醒、驱除了人们对共产党魔教的恐

惧，并引发中国民众的“三退”（退党、退团、退队）大潮。至今在海外退党网站声明“三退”人数已超过2亿1千9百多万人。

“三退”不是参与政治，“三退”是让善良的人们退出中共的邪恶政治，废除曾经发过的毒誓，从而走向美好未来。◇

